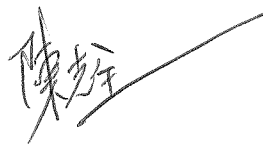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鑒於在興建機場三跑的過程中，香港政府已免收機場管理局利息，令政府每年失去四十多億元的利息收入，而根據今日的撥款文件，當局更要支付 5.68 億元予機管局作為航空交通管制設施、航空氣象服務設施及消防設施的工程設計、項目管理、保險、建築支援費用及機場間接費用，然而該等設施均是三跑不可或缺的設施，不少市民認為應由機管局自行支付相關費用，本委員會要求政府在撥款中刪除支付予機管局作為航空交通管制設施、航空氣象服務設施及消防設施的工程設計、項目管理、保險、建築支援費用及機場間接費用，以降低相關工程的費用，並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25. 6. 2018